

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本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现就具体修订情况公告如下：

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章 监事会决议及执行	第五章 监事会决议及执行
第三十七条 监事会决议公告事宜，由董事会秘书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办理。	第三十七条 监事会决议公告事宜，由董事会秘书根据上市地 《上市规则》 的有关规定办理。
第六章 附则	第六章 附则

<p>第四十条本规则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上市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执行，并参照本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执行。本规则同时遵守上市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，若不同上市规则规定不一致时，按从严原则执行。</p>	<p>第四十条本规则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上市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执行，并参照本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执行。本规则同时遵守上市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，若不同上市规则规定不一致时，按从严原则执行。</p>
<p>第四十二条本规则由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；其中涉及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开发行A股并于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有关事项的内容，自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经核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实施。</p>	<p>第四十二条本规则由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；其中涉及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开发行A股并于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有关事项的内容，自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经核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实施。</p>

本次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13日